

## 浙江网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网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于2007年3月28日以公告形式发出通知，于2007年4月18日上午9：00在浙江省杭州市新世纪大酒店（文三路18号）12楼会议室现场召开。

### 一、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0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8,395,200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6000万股的63.99%。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孙德良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保荐代表人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 二、议案的表决情况

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或事项（具体内容见公司董事会2007年3月28日相关公告）：

1、会议以38,395,200票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0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会议以38,395,200票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0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会议以38,395,200票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0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会议以 38,386,900 票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8%，8300 票反对，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2%，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5、会议以 38,395,200 票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会议以 38,395,200 票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续聘 200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会议以 38,395,200 票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会议以 38,395,200 票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黄庆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何元福先生向大会作了 2006 年度工作的述职报告。独立董事秦小平先生、陈德人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未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委托何元福先生代为向大会宣读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 2006 年度述职报告全文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张小燕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五、会议备查文件**

- 1、经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3、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特此公告。

浙江网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四月十九日